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1-013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矿机	股票代码	0025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星春	张丽丽	
办公地址	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电话	0536-6295539	0536-6295539	
电子信箱	sdkj002526@163.com	sdkj002526@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机生产销售和网络游戏及互联网服务两大板块。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生产经营面临巨大压力和挑战。疫情期间，公司积极推动复工复产，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公司经营及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在董事会带领下，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规划目标及年度经营计划，坚定以“四化战略”为指引，克服种种困难，持续推动各项工作有效开展，各方面工作取得稳定发展。

1、煤机生产销售方面：

公司煤机产品主要有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皮带机等煤矿井下支护、运输设备整机及配件。公司在煤机板块上致力于打造综合成套设备配套，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提升自动化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主要产品现已形成系列化、规模化，在国内具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和良好的声誉，并积极开拓国外市场。针对煤机市场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抓住国家“公转铁”的契机，大力发展运量大、效率高、绿色环保的地面皮带机，并积极探索散料输送运维服务，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2、网络游戏及互联网服务方面：

公司通过对现有产品深耕细作，挖掘潜力，对新产品拓展渠道，拓展新流量，使该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2020 年，网络游戏板块收入稳步增长。

3、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也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稳步发展。根据国内外当前疫情形势和经济环境，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各业务板块的考核与监督，对于具有发展空间的业务，继续加大支持力度，提升业绩；对于不能具备良好业绩表现的板块，择机整合调整，从而提升公司管理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煤机生产销售板块受新冠疫情及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影响，业绩有所下滑。但公司总体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充分体现了公司的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090,184,135.39	2,177,723,268.49	-4.02%	1,874,122,63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35,496.06	189,510,721.05	-44.31%	152,599,47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993,268.48	185,676,656.44	-54.76%	152,370,42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81,956.68	387,666,631.22	-0.31%	189,654,40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2	0.1063	-44.31%	0.0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2	0.1063	-44.31%	0.0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7.47%	-3.52%	6.43%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473,401,986.27	3,399,852,026.37	2.16%	3,174,718,62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5,349,887.65	2,632,200,540.76	3.54%	2,441,970,661.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1,946,132.92	591,155,018.92	543,110,291.43	483,972,69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71,149.77	70,647,833.95	70,486,230.32	-84,669,71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34,278.71	68,231,093.83	67,789,445.92	-95,061,54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74,417.07	118,790,186.09	122,380,683.79	68,136,669.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5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4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笃学	境内自然人	20.79%	370,632,922				
谢利飞	境内自然人	2.54%	45,237,000	30,157,974	质押	30,157,974	
廖鹏	境内自然人	1.89%	33,664,805	22,443,143			
张义贞	境内自然人	1.38%	24,575,000				
杨成三	境内自然人	0.76%	13,570,070	10,177,552			
# 陈建伟	境内自然人	0.54%	9,665,275				
# 逯彦龙	境内自然人	0.48%	8,637,823				
吉峰	境内自然人	0.47%	8,438,878	6,329,158			
王子刚	境内自然人	0.40%	7,173,654	5,380,240			
# 刘振君	境内自然人	0.36%	6,480,7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建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8,645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636,630 股；股东逯彦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8,637,823 股；股东刘振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480,705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社会经济各行各业受到较大冲击，同时国内经济面临严峻的外部环境，经济下行的压力持续上升。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带领全体员工凝心聚力、锐意进取，坚定不移、稳扎稳打夯实主营业务，积极推进产业升级和智能化速度，持续推进公司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90,184,135.3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35,496.06 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小，同时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无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工作开展如下：

1、安全生产，促进稳步发展。公司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防疫防控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以安全生产为前提，降本增效为核心的精细化管理体系，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化、规范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措防疫物资，加强防疫防控措施，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实现了公司稳定发展。

2、完善制度，提升治理水平。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密切关注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和资产安全，并不断对管理机构进行优化，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使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3、尽职尽责，改善运营能力。董事会与公司管理层及业务部门保持密切的沟通交流，并多次深入子公司现场调研，在全面了解有关安全生产、技术质量、能源环保、公司治理等情况的基础上，提出发展思路，对改善公司运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4、不断学习，提升信披质量。公司非常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人员不断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确保全体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等信息管理上做到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国满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5、加大激励，持续激发活力。公司建立了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不断完善公司薪酬结构体系，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保持显著的自发性的精神与活力，整体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按照既定发展战略，开拓进取，奋力拼搏，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下一步，公司将继续以公司健康、规范、持续发展为目标，本着重诚守信、顾客第一；创新改进、质量第一企业理念，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己任，注重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注重资本运营工作，注重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做到客户满意，员工满意，股东满意，社会满意。同时，加强合规和内控，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及价值，实现公司的稳健和可持续发展，更好地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煤炭机械设备	1,399,250,086.20	229,003,707.84	27.72%	-6.15%	-3.26%	-3.06%
网络游戏	378,168,322.98	42,641,284.58	24.08%	5.51%	-47.61%	-5.5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报表：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账款	195,896,198.50	195,896,198.50	-
合同负债		173,515,745.28	173,515,745.28
其他流动负债		22,380,453.22	22,380,453.22

母公司报表：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账款	145,752,380.69	145,752,380.69	-
合同负债		128,984,407.69	128,984,407.69
其他流动负债		16,767,973.00	16,767,973.00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1-010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华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90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 亿元，同比减少 44.31%；公司总资产规模 34.73 亿元，较上年增幅为 2.16%。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35,496.0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966,760.6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9,060,239.30 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分红；不送，转股份。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和财务状况，以及目前行业特点、公司发展规划、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比例的规定和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生产经营面临巨大压力和挑战。在董事、监事及高管的指引下，经过全体员工努力奋斗，克服种种困难，公司经营稳步发展。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如下：

姓名	职务	2020 年薪酬（万元\税前）
赵华涛	董事长	43.00
张勇	副董事长	30.00
王子刚	董事、副总经理	61.84
张星春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	34.00
钟庆富	董事	78.95
杨广兵	董事	87.82
冯梅	独立董事	7.00
张松柏	独立董事	7.00
沈伟	独立董事	7.00
郭龙	监事会主席	28.00
秦德财	监事	15.00
潘军伟	监事	10.37
杨成三	总经理	43.00
吉峰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9.75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须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战略规划，结合实际发展需要，2021 年拟申请使用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为七亿元人民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信用证、保函、银行票据等。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此次授信申请期限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1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榆林市天宁矿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月，公司与山西益丰泰煤炭项目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榆林市天宁矿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天宁”)，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2100 万元持有 70%的出资份额，陕西益丰泰煤炭项目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900 万元持有 30%的出资份额。

近几年，榆林天宁发展缓慢，业务量大幅减少。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后续经营计划及榆林天宁的实际经营情况，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榆林天宁。

榆林天宁注销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1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会议审议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1-018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矿机工业园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8、《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董事、监事、高管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9:00—11:00，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地点：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矿机工业园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3、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加盖单位红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必须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

4、会议联系人及方式：

地址：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矿机工业园办公楼三楼

邮编：262400

联系电话：0536-6295539

传真：0536-6295539

联系人：张星春 张丽丽

5、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自理，本次股东大会不发礼品及补贴。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526”。

2、投票简称为“矿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议案设置，设置总议案。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备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1-012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其中关于租赁项目的会计政策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06]3 号)及其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租赁内含利率或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按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